

证券代码：839719

证券简称：宁新新材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网络投票方式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截止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东人数已超200人，本次股东大会需增加网络投票方式相关内容。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0年7月28日15:00至2020年7月29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inv.chinaclear.cn](http://inv.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此外，公司已于2020年7月14日开市起暂停转让，根据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提供的公司《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截至2020年7月13日，公司股东人数为202名，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六《关于追认2018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及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议案七《关于追认2018年度控股子公司融资租赁由关联方提供担保产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和议案八《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新县支行申请不动产抵押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聘请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支凯律师、马岩波律师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内容等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江西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7日